

表二

农村个人建房四邻协议书

现 新坂村 4组 陈文 (申请人) 在本村 顶坂 角落申请建房。

该申请地与相邻关系现经协商，一致同意协议如下：

申请地东至 空地

申请地南至 山地

申请地西至 空地

申请地北至 空地

特此协议。



协议人：陈文

见证人：村主干：李

土地协管员：陈

角落干部：陈

2020年12月30日

说明：四至与相邻人员务必认真协商，一致同意后，相关人员签字盖印。可填写合墙，相距多少米至何人厝、空闲地、荒坡地、距多少米至道路等情况。